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李宜樺

電話：03-3322101分機7474

電子信箱：hotf217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楊梅區瑞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09009008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735100E_109009008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配合教育部推動國民中小學「藝起來尋美」美感教育計畫，辦理2場「說唱手舞體驗營」教師增能研習，請轉知所屬教師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109年9月26日藝演字第1090002989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教師增能研習，期藉由館所特色及資源，提供藝術教育課程研發及表演藝術之推廣。

三、本研習活動資訊如下：

(一)劇場基本知識與兒童戲劇概念

1、時間：109年10月14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時30分至3時30分。

2、地點：該館南海劇場。

3、課程內容：「兒童劇場與兒童的關係；兒童劇場裡可以體驗到什麼？」。

4、報名時間及方式：自109年9月30日起至10月6日前逕至

教務處

109/09/28 10:29



1090006151

有附件



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網站(<https://www.arte.gov.tw/>)/最新消息項下報名。

5、全程參與者核予2小時研習時數。

(二)肢體在教學與表演中的運用

1、時間：109年11月11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時30分至3時30分。

2、地點：該館南海劇場。

3、課程內容：「透過聲音與開發肢體動作的基礎練習，讓教學更活潑，更有方法地引導孩子肢體展現自信。」。

4、報名時間及方式：自109年9月30日起至11月4日前逕至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網站(<https://www.arte.gov.tw/>)/最新消息項下報名。

5、全程參與者核予2小時研習時數。

四、本局同意貴校出席人員於課務自理原則下公(差)假登記參與。

五、檢附本案實施計畫1份，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該館林玉麟先生，電話：02-23110574分機114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

副本：

